

七色恋



青丝

[QINGSI]
红娘子 著
HONGNIANGZI



Hongniangzi

红娘子^著

青丝

qingsi

责任编辑：李静
封面设计：陈斌
版式设计：刘锐

出版发行：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（西安市陕西师大南路100信箱 邮编：710062）

印刷：北京市首都师大印刷厂

开本：787×1092 1/16

字数：150千字

印张：12

版次：2008年1月第1版

印次：2008年1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613-9582-8

定价：20.00元

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青丝/红娘子著. —西安: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, 2007. 11
ISBN 978-7-5613-3682-3

I. 青… II. 红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66750 号

图书代号: SK7N1011

上架建议: 畅销书·惊悚小说

青 丝

著 者: 红娘子

特约编辑: 冷 湖

责任编辑: 蔡明菲

封面设计: 熊 琼

版式设计: 利 锐

出版发行: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(西安市陕西师大 120 信箱 邮编: 710062)

印 刷: 北京市京都六环印刷厂

开 本: 787×1092 1/16

字 数: 150 千字

印 张: 15

版 次: 2008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613-3682-3

定 价: 20.00 元

发如雪

写在《青丝》之前

纵然青史已经成灰，我爱不灭

——周杰伦《发如雪》

一晃眼，时光把人催，七色已经过半了，在《青丝》的缠绵纠结之中，亲爱的读者朋友，我们已经一起走过了两年。

你还记得第一次拿到我的书是什么时候吗？

是《红缎》带来的恐怖惊悚？

是《绿门》带来的古代痴情？

是《橙子》带来的捧腹大笑？

还是这本《青丝》带来的一滴眼泪？

写这本书的时候，本意是写一个非常惊悚的小说，可是，到了中段就不由自主地变成了非常痴情的故事。

我想，那个叫平安的女子，就是你我她，就是我们每个人心里的一份执著。

无怨无悔的爱，无怨无悔的付出，无怨无悔的守护。

要怎么样的坚强才可以承受住心爱的人并不爱自己的这个事实？可以不顾一切，装做什么都不在乎？

平安其实很普通，她一切都在乎，她不过是不自私。一个人如果不自私，哪怕是再深的爱遭到了最大的打击，也不会化为恨意。

我一直都说自己不喜欢写续集，所以《青丝》绝对不是《红缎》的续集。但正如我以前所说，七色作为一个系列，既相对独立的又有一定的联系。《青丝》中的明朗就是《红缎》中的柯良，失去秦锦的他面对平安的深情，该如何选择？

如果你单单看过《青丝》，或者你会骂我很无情，为什么不肯成全一对有情人，但是，如果你看过了《红缎》，你就会知道，当时我在写作的时候有多么的为难，我应该怎么做，我应该让明朗选择谁？亲爱的读者，你们能告诉我，你心中的答案吗？

一个人的心里到底能不能同时住两个人？

这是我这个小说的中心内容，也是我第一次写这么复杂的感情线，四个主角纠缠不清，更有旁人，人物很多，情节也很多，我想，我是在进步。

还记得写《红缎》的时候，当时我因为书中的人物太多，而不得不中断写作一段日子，最后想了一个不得已的办法——把人都干掉，才可以让书写下去。

那个时候的我，刚刚开始写作长篇，所以，有很多的错误和不足，到了今天希望可以慢慢地补上。为的就是我的读者，爱我的，支持我的，喜欢我的，听过我的读者，因为读者们的支持，让我有力量走得更远，也让我可以走得更好。

我多么希望自己能够写出更好的故事给你，我也希望你拿到这本书的时候，会微笑地说一句：“这是我非常喜欢的作者红娘子写的书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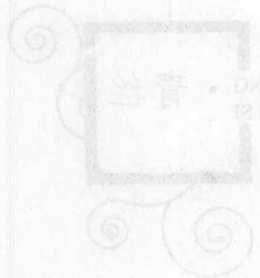
这样，亲爱的读者，我就会感到非常的满足，哪怕每天都在这里，非常辛苦地构思着新的小说，也会感觉到这种辛苦是值得的。

《青丝》最感谢的人是猛犸哥，他是一个非常有天分又写作严谨的作者，虽然一直都只是远远地支持着。上网虽然会遇到很多的人和事，但能在多年后想起时心中感到温暖的人并不多。

就因为有太多的人在生命中来了又去，所以才会格外珍惜世间的温暖。

写作是寂寞而孤单的，作者并没有别人看到的那样光彩动人，很多时候都只是一个人在埋头苦写，不知道前面的路要走多远才是尽头，也不确定自己写出来的东西有没有人喜欢，在写这些故事的时候，作者更多的是和这些故事中的人物进行交流。

其实我的本意，并不希望明朗到最后明白自己爱上了平安，在我的心里，明朗应该一直都钟情于秦锦，因为看过《红缎》的人都会知道，秦锦是一个多么值得去爱的女子。但是，写到最后一刻，我感觉，并不是我愿意去拥抱平安，而是明朗要去拥抱她，这个时候我才明白，作者从来都不是一本书的上帝，只不过是一些故事的记录者。



我更愿意相信，也许在这个世界上，真的有这么一些人，这样痛痛快快地爱过、恨过、生活过，像书中的人那样拥有如此纯净的爱情和友情，我愿意相信这个世界的温暖，我不喜欢把这个事件描写得非常阴暗，因为在我的心中，我感受到的世界就是充满了阳光和爱，我愿意把我心中的这个世界与你们分享。

很多人都会问我，你为什么一定要写惊悚小说，写其他题材的小说不是更好，更容易畅销吗？

其实我也写过很多别的小说，穿越小说《穿越公主我最大》，校园言情《这个猪头会魔法》，但是我非常钟爱红娘子七色惊悚小说，它是我的第一部系列小说，也是我的起步，我像爱自己的孩子一样爱着这套书，我会尽我最大的努力把后面的故事写得更好，加入更多的元素，投注更多的感情。

你愿意和我一起走下去，见证七色的成长吗？

请继续关注红娘子七色惊悚小说之《紫铃》，这是我第一次尝试写校园惊悚，当然希望可以写的与众不同，虽然剧情不可以透露，不过还是可以告诉大家，这是一本非常轻松搞笑而且非常好看的书。

目录

QI SE JING SONG
QING SI

引子 010

第一章 | 开店 013

各种声音不断传来，苏怡把自行车缓缓靠好，轻轻地走进人群，手指着人群轻声细语道：“你们说谁呢？”那腔调已经完全不似平日里的苏怡，声音也异常尖细，有种说不出的难受，眉眼像极了旧时名伶。

第二章 | 守夜 019

洛美恐惧到了极点，她想动，却发现自己根本无法动弹；想喊安离弦，喉间却发不出一点声音，她全身都僵住了，只能眼睁睁地望着那手一上一下地洗着安离弦的头发。

第三章 | 忠告 026

那人盯着他的眼睛一字一顿地说：“会死很多人，走吧。”声音语调很是怪异，不由自主地往钟原耳朵里飘。

第四章 | 互杀 034

只见她若无其事地还在那里洗头，手伸进去抓了两下，整个脸和脖子还有前胸都已经是通红的，眼睛因为头倒垂着而充满了血丝，脸上却是那种很舒服的笑容。

第五章 | 记者 045

苏怡很惊奇地望着易平安，她发现这个女人虽然长得并不难看，可是不知为什么，就是很招人讨厌，她一定是不知道自己有时候也会很凶，居然敢在自己面前说酒吧的坏话。

第六章 | 洗头 057

那服务员面无表情地继续洗着。忽然从平安的额头那里伸下几指修长苍白手指，指甲很长很尖，上面血迹斑斑。

第七章 | 昙花 064

钟原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美丽的女子，美得像一幅画，又比画来得生动，古典又悲伤，无奈又销魂，如一个倾城倾国的女人从桃花盛开的小溪边轻轻地走，带来的都是梦一样的心动。

目录

QI SE JING SONG
QING SI



第八章 | 弃花 074

原来那个美女不过是一个梦，不过怎么会梦得如此真实？而这个时候，听到轻轻的啪地一声，昙花炸开了，散发出一股清香。

第九章 | 礼物 079

苏怡一见之下爱不释手，那美丽的花盆，配着鲜翠欲滴的花叶，还有那一朵洁白如玉的花蕾，真是说不出的美丽。

第十章 | 护身 088

她在转身之时，那一盆昙花像是被火烧到一样，从叶子到花朵都开始无风地颤抖，花朵像是承受不了护身符的重压，马上就要枯掉了。

第十一章 | 蝴蝶 097

地上的火线纵横交错地蔓延开来。刚开始苏怡完全没有意识到她看见了什么。那是一幅火焰的画，跳动着巨大的蓝色蝴蝶。

第十二章 | 道姑 109

明朗扭着身子，娇俏地一笑，然后说：“和尚，谁是和尚？我是道姑，和尚那种光头动物难看得要死，头要那么光做什么，省灯油钱啊？”

第十三章

绞杀

120

脖子开始缩紧，像有一根绳子在无形中拉紧着，她喘不过气来，却无能为力，在这种绝望的情况下，她放弃了反抗，静静地等着死亡的到来。

第十四章

归去

130

那烟中的女子像是被刀刺了下一样，猛地抬起头，看了一下七婆，慢慢地又低下头去，脸上充满了无奈与痛苦，她点了点头，消失不见了。

第十五章

不弃

145

彼岸花，花开开彼岸，花开时看不到叶子，有叶子时看不到花，花叶两不相见，生生相错。相传此花只开于黄泉，是黄泉路上唯一的风景。

第十六章

藏寺

168

明朗与平安一行人已经到了法音寺，寺里一片冷清，主持不在，连和尚们都偷起懒来。和尚一偷懒，上香的人也不愿意来了，法音寺与明朗一样，到处散发着非常懒散的气质。

目录

QI SE JING SONG
QING SI



第十七章 | 经书 178

所有的花，没有开就已经谢；所有的泪，没有流，就已经干。苏怡与钟原才是那一对隔河而站的情人，永远地对视、守望，却无法握着手，那条河，已经是绝路。

第十八章 | 离别 188

乔致轩是一个很内敛的人，他不会说我爱你、我喜欢你、我想你之类的话，可是，他的长相守已经表明了一切。他是那样地爱她，害怕失去她，所以，才会用誓言来表明自己的心意。

第十九章 | 绝爱 198

小朵猛地睁开眼睛，林南已经拿着一把寒风闪闪的刮胡刀，站在她面前，眼睛直视着她，这是她第一次，也是唯一一次直视她。他笑了，原来林南的笑是这样的催魂动魄，小朵忘记了怕。

第二十章 | 轮回 211

她低下头，亲了亲钟原已经冰冷的嘴角。夜风如刀，嘴角是淡淡的血味，她孤单地抱着最爱的人，再也找不到回家的路。

尾声 230

引子

QI SE JING SONG
QING SI



这个城市是寂寞而阴沉的。夜上来之后，先是点燃天上的星，再是亮起地上的灯，星灯相映也赶不走一声叹息。

在某个拐角的居民楼上，有一个小孩孤独地站在过道里，瘦小的身影被灯光拉得细长。

那是一栋破败建筑，堆满了杂物，煤球、废纸壳和旧木板堆在走廊处的拐弯处，暗黄的墙壁上画着一些粉笔画、一个太阳和一些线条，一看就知道是楼里调皮的孩子们的杰作。

屋内传来一声温柔的呼唤：“先回来吃饭吧，你爸今天可能不回来了。”

工人宿舍的房间只有方方正正的一间，大而且高，灯光下，母亲的脸色是温和而美丽的，一头乌黑发亮的头发被轻轻地挽在脑后。母亲在桌前用温柔的眼神看着孩子，桌上的菜很丰富，小孩子端起碗埋头苦吃，吃着吃着忽然抬头道：“妈，你怎么不吃呢？”

母亲抬起手，擦了擦眼角，低着头说了一句：“我吃过了，不饿，你多吃一点儿。”

而那手心里分明是晶亮的泪滴，被母亲小心地掩饰过去了。

孩子显然是饿坏了，嘴里塞得满满的，母亲含笑一边去抹孩子的嘴，一边说：“慢慢吃，又没有人和你抢，将来吃饭可不能这个样子，别人会笑话你的。”

“妈，为什么爸老不回家啊！”孩子一边吃一边抬头问道。

“这……你爸忙！”母亲含糊地答道。

“我还以为他不要我们了。”孩子低着头嘀咕着。

母亲一下子怔在那里：“你听谁胡说八道，他怎么会不要我们呢？”

“隔壁的王阿姨和李奶奶都这么说，还说爸被狐狸精给迷住了。”

母亲的脸一下子变得苍白，看着自己的孩子一字一句道：“不准听这些鬼话，这是他的家，他怎么会不要我们？”

这时的母亲仿佛一具没有灵魂的躯壳，一边给孩子夹菜一边喃喃地说：“这是我们的家，他怎么会不要我们？”

母亲的脸上有一种愤愤的恨意，眼瞳睁得大大的。

正在这时，门外响起了急促的脚步声，一声一声在过道里回响，直奔屋来。

母亲一下子惊跳起来，惊慌失措，忙把孩子往床底下一塞，叮嘱道：“不管出什么事，都不能出来。”

母亲正准备去关门，却被椅子绊倒，重重地跌倒在地。

那人影闯了进来，门被反锁了。孩子从床下看到是自己父亲的鞋，正高兴想出来，却只听到母亲一声闷响被按在床上。

孩子听到父亲恶狠狠的声音：“你不让我好过，你不跟我离，你去单位闹，好吧，我们都别活了，你说，你到底是离还是不离？”

母亲的喉咙被卡住，发出的声音断断续续：“我……就是死，也不会让那个……狐……狸精好过。”

“啊，”父亲大叫一声，“你用筷子刺我，不想活了！”

母亲的腿在踢打着，踢掉的拖鞋落到孩子的前面，孩子不敢动弹。

“要死一起死！”母亲的声音很沙哑。

父亲阴阴地笑了：“那你就死吧！我不会让你轻松地死的，你不是烈女吗！我让你死都是奸杀。”

只听着衣服破碎的声音、沉闷的扭打声、床的摇晃声与母亲压抑不住的痛苦的呻吟交织在一起。孩子将小手塞在嘴里，只有用力地塞着，才能让自己不发出声音来。

半天，床上的响动停止了，一双男人的大脚掌出现在孩子眼前，孩子的手依然塞在嘴里。那双脚出去了，孩子小心地将身子往外移了移，想看看母亲到底如何了。

忽然，一颗人头从床沿垂落，鲜血倒灌下来，血瀑一样地冲到孩子的脸上，那一头凌乱不堪的头发下是一双睁得大大的眼睛，左眼瞳里却插着一支筷子。那筷子刺得那样深，深得只有一小段筷头露在外面，露出红漆木皮来。

母亲的脸色已经变成死鱼的色彩，耳朵、嘴里，还有鼻子都冒出了鲜血，倒垂着的头使鲜血顺着头发往下流，那头发直垂到孩子的脸上，满头青丝，一缕缕被染成血色，像一千把尖刀刺着孩子的脸，在极度的恐惧中他的瞳孔慢慢缩小，小得只能看到那满天飞舞的血丝。

第一章 开店

QI SE JING SONG
QING SI



“今天晚上八点半，鬼吧准时开场，请各位‘魂’一定要光临本店，里面的节目一定不会让大家失望的，胆小者请带上私人医生。”

静静的房间里只听到敲打键盘的声音，一个美女正盘着腿坐在沙发上，对着笔记本电脑猛敲一气。敲好之后，她伸了一个长长的懒腰，然后顺手拿起桌上的苹果咬了一口，点了一下确定。

QQ上人头猛跳，她却把笔记本推一边，然后站起来，拿起桌上的电话，摆一个标准的地主婆姿态，给派出去做苦力的钟原打电话了。

“钟原啊，你是猪啊，让你去帮我买一些水杯，你都去了一个上午了。”

电话那边传来很委屈的声音：“苏怡，你不是吧，你自己在家里上网，却让我在烈日下猛跑，最后还要怪我，你不爽你自己来做啊！”

苏怡不服气地说：“喂，我是大股东好不好？我才是鬼吧的董事长呢。”

钟原在大马路上听到这句话，双眼一黑，差点儿滑到车轮底下去，忙对她喊：“什么，你是董事长，就你那破酒吧，租那最偏远、最便宜的店面，还是网上集资给凑起来的，只有一个经理、一个服务员、一个清洁工、一个保安和一个跑单的，而这所有的工作又都是我一个人做的，你还好意思和我说董事长？”

苏怡气得把电话一丢，然后将沙发上的一只公仔猪丢在地上一通猛踩，一边踩一边骂道：“死钟原，哪里像个男人啊！”

苏怡和钟原也真是一对冤家，从刚会走路两人据说就已经为抢一个橘子而打得头破血流了，但这么多年打打闹闹却一直在一起，现在连做这家酒吧也是钟原出力最大。

苏怡决定不气了，哼，好歹自己现在也是一个酒吧的老板了，不能跟钟原这样的小人物一般见识。

刚刚苏怡是在网络上的论坛里发的帖子，她从小就喜欢上恐怖论坛，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恐怖迷，看恐怖片、读恐怖小说是她的至爱，还有什么事情比把自己吓得一身鸡皮更爽？

钟原说，经科学调查，女性看恐怖小说容易得到阅读快感，那种感觉和性快感是一样的。钟原实话实说的结果，是换来苏怡的一顿猛K。恐怖论坛苏怡还是照上恐不误，这个城市里有一个出色的恐怖论坛，苏怡在那里已经混成了一个大人物，总是有仰慕者前来要求与她见面。

网络有的时候会左右人的现实，有一天苏怡忽然心血来潮想在城市中开一家以“鬼文化”为主题的酒吧，名字就叫“鬼吧”。将酒吧布置成恐怖阴森的样子以吸引客人，也方便网友聚会。

她的提议得到了论坛里很多人的支持，一些网友走进了现实中，大家一起选地点、做装修，有钱出钱，有力出力，为了自己心目中的“鬼吧”